

# 南沙区大岗镇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 2023-2024 年度末期评估报告



广州市南沙区社会工作协会  
GUANGZHOU NANSHA ASSOCIATION OF SOCIAL WORK

项目监督方：广州市南沙区民政局

项目购买方：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承办方：广州市南沙区百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评估方：广州市南沙区社会工作协会

评估日期：2024 年 6 月 27 日





# 南沙区大岗镇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 2023-2024 年度末期评估报告

## 一、基本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社工服务站（以下简称“社工站”）成立于 2012 年 6 月。经南沙区大岗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镇政府”）采购，由广州市南沙区百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承接运营，2023 年 8 月 1 日开始新一年度的服务周期，年度项目服务经费为 663 万元，采购期为 2 年。根据辖区实际情况和购买方需求，大岗镇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以党建为引领，以党群服务阵地为基础，设立 4 大专项化服务和 6 大综合化管理，即将 31 个社工服务点划分为 6 大片区管理，并在 6 大片区里有针对性地开展 4 大专项化服务，分别为党建项目、困境群体支援项目、五社联动慈善生态圈发展项目、公益创造营项目。

## 二、评估方法

根据《广州市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评估办法》《广州市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评估指标体系》《广州市南沙区民政局关于做好 2023-2024 年度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评估工作的通知》，本年度，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专业评估由第三方评估机构、督导中心评估、购买方（镇/街）评估、监督方（区民政局）评估三方共同实施，总分为 100 分。其中，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分值占 55%、督导中心

评估分值占 15%、购买方评估分值占 20%、镇（街）评估分值评价占 10%。评估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评估分值 90 分以上为优秀，80 分以上至 90 分以下为良好，60 分以上至 80 分以下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以上”包含本数，“以下”不包含本数）。

### （一）第三方专业评估

受南沙区民政局委托，广州市南沙区社会工作协会（以下简称“南沙社协”）负责本年度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第三方专业评估工作。在南沙区民政局的指导下，南沙社协组建评估团队，依法签订《廉洁责任承诺书》，组织、参加专业评估培训，在广州市社会工作协会提供的评估套表基础上，结合南沙区社工站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完善。2024 年 6 月 27 日，根据镇政府与社工站承接机构签订的服务协议，通过实地评估的方式，结合听取介绍、实地走访、查阅资料、面谈沟通、电话与线上访谈等方式，对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的项目管理、服务开展情况、服务成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

**1. 听取介绍。**由社工站负责人介绍社工站的运营管理及服务情况、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2. 实地走访。**主要针对社工站（点）硬件建设情况进行观察，以评估其设施开展专业服务的适宜性。

**3. 查阅资料。**现场查阅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管理制度、人事档案、督导培训记录、专业服务信息、资源链接情况等方面的资料。

4.面谈沟通。主要与承接机构管理人员、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社工进行访谈，了解相关情况。

5.电话与线上访谈。主要通过电话访问、派发问卷相结合的方式了解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听取服务对象的建议和意见。

6.总结反馈。由评估团队对评估进行总结，向社工站购买服务社工反馈评估情况，并听取购买方对社工站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 （二）督导中心评估

由广州市“双百工程”督导中心根据《广州市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评估指标体系》，对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评估内容包括服务力量、内部管理、成果宣传。

### （三）购买方评估

由镇（街）组织业务主管科室、相关部门、各村（居）委会，根据《广州市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评估指标体系》及服务协议对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的发挥作用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评估内容包括党建工作、服务满意度。

### （四）监督方评估

由南沙区民政局业务主管科室根据《广州市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评估指标体系》，对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的自查自纠检查情况、督查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评估内容包括项目管理、服务满意度及市、区级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 三、评估原则

(一) 真实诚信原则。评估要求项目运营方必须以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评估，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提供和展示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其项目运营状况的依据和有效资料，以供评估小组考察。

(二) 客观公正原则。评估要求所有评委恪守“客观公正的第三方”评估者角色，依据事实和真实情况给出客观、中肯评价意见或结论，不受委托方和被评估方等利害关系影响。

(三) 证据为本原则。评估要求项目运营方应提供有事实依据的证明资料或记录，来展示其项目运营的真实状况和成效；同时，评估要求所有评委以真实有效的工作痕迹记录为依据，做出客观公正的专业评估分析和判断。

(四) 以评促进原则。评估要求评委需本着提高项目运营质量、优化服务成效的目标原则实施评估，给出评估指导意见，评估意见应具体、清晰、可行，能够切实指导项目运营团队持续改善服务成效和质量。

(五) 回避监督原则。评估要求评委在评估前与被评估方有单独接触、有利益关系或冲突的，均应回避；被评估方有权监督评估团队的评估工作，并有权提出合理异议或回避要求，以免评估失去公正性和可信度。

(六) 保密尊重原则。评估要求评委应尊重和保护其工作中所接触、发现或遇到的涉及服务对象隐私权等所有受法律保护的事项，并依法负有保密职责；评估要求评委在评估过程中应尊重被评估方

的所有原创性专业技术、方法等成果，并依法负有保密职责。

#### 四、项目管理情况

通过与承接机构管理人员、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主任和副主任等的访谈，以及查阅相关资料，了解社工站项目管理情况。

#####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1.社工到岗情况符合相关规定和合同要求，稳岗率达标。目前社工站配有社工 52 名，其中持证社工 41 人，持证率达到 78.85%，人员稳定，稳岗率为 94.16%。从业两年以上的社工 46 人，占比达到 88.46%。

2.专业服务机制完善，能落实质量内控工作。个案、小组、社区等专业服务有规范的流程和指引，服务质量内控机制较为健全，内部有定期的检查、工作反思及整改计划，有利于工作的改进与提升。

3.服务宣传推广工作效果良好。社工站能通过多种方式对社工服务进行宣传，并紧跟时代发展更新宣传方式，扩大了服务的知晓度，获得了各级媒体的报道和关注。

#####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1.应关注社工培训的针对性和具体化。建议社工站细化社工成长计划，通过社工自我剖析及站点评估等方式分析社工专业技能方面的薄弱点，并加强针对性的培训。

2.应关注社工遵守专业伦理价值规范、落实服务对象权益保障

方面的考核。目前社工站对主管、社工开展了相关方面的教育、培训及绩效考核，但考核内容宽泛，尚不够具体，建议进一步细化。

## 五、服务开展情况

截止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大岗镇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共投入 49 名社工，累计完成 1884 户共 2100 名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完成入户探访 9654 人次，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102.84%；开展咨询个案 185 个、面谈 370 次，转介个案 75 个，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108.82%、108.82%、110.29%；开展专业个案 213 个，面谈辅导 977 节，结案 170 个，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104.41%、159.64%、83.33%；开展小组 77 个、380 节，服务 2822 人次，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113.24%、186.27%、276.67%；开展社区活动 454 场次，服务 32051 人次，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111.27%、143.32%；开展座谈会 100 场、议事会 96 场，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107.53%、103.23%；新增志愿者 348 个、志愿者骨干 40 个、志愿队伍 2 支，培育社区组织 29 个，完成协议指标量的 112.26%、114.29%、100.00%、93.55%；协助政府部门和城乡社区介入应急性公共服务和其他公共服务各 2 个，开展需求调研 2 个，制定社区发展计划 6 个，实施特色项目/品牌服务 6 个。详见附件 1。

### （一）第一、五片区服务开展情况

经查阅第一片区（灵山社区、南村坊村、维毓村、增沙村、庙贝村）、第五片区（二湾社区、镇南社区、豪岗社区、客家村、上

村村)需求调研、年度服务计划、家庭探访档案、个案服务记录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提出以下意见:

### 1.值得肯定的地方

(1)评估整改落实情况良好。两个片区均能针对中期评估反馈建议进行了切实的回应和改进,对服务对象需求开展了补充调研,服务策略也有一定的调整,使得下半年服务有了针对性的改进,值得肯定。

(2)兜底民生服务落实良好。两个片区能踏实开展兜底服务对象建档和跟进工作,服务记录详实。机构和社工站在市、区“双百工程”服务指引的基础上,建立健全了兜底服务的系列工作规范,较为有效地指导社工开展工作,服务对象分类统计、社区分布地图绘制细致,《家庭信息汇总表》的服务跟进内容填写详实。抽查发现,社工能够根据服务评级提供相应频次的服务,并有效联动了事务性岗位社工、村(居)“两委”等回应服务对象的需求。

(3)特色服务体现了多元化和整合性。两个片区的特色项目能充分调动了村(居)、片区乃至全镇的资源,推动各级党组织、基层组织、志愿者参与,在党建引领、社会慈善事业发展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 2.需要关注的地方

(1)特色服务应聚焦村(居)、片区实际。由于片区特色项目面向全镇开展,对所在片区、村(居)社区问题及困难群众和特

殊群体情况缺乏梳理。建议片区特色服务应基于片区实际统筹设计，并具体落实到各村（居）实践，同时要考虑结合各村（居）服务对象需求或社区问题，加强“点-片”联动整合，以体现村（居）、片区的特色服务差异的设计和执行。

**（2）承接机构应加强对社工的专业支持。**承接机构和社工站层面应加强对片区、社工点的服务指导和质量监测，持续提升社工专业服务能力。在需求调研方面，应关注需求调研的设计科学性，包括调研方法、访谈提纲及调查问卷设计、分析总结报告的撰写等，以强化对村（居）社区问题的把握、兜底对象需求的深度分析和总结。在服务计划执行层面，个别指标存在滞后或集中月度执行的情况，建议加强片区、点位计划的时间进度管理和人员分工安排。在服务介入和文书质量方面，需注意服务逻辑和细节质量的把控，针对不同表格的填写要求、开案结案标准、服务跟进计划適切性等问题，承接机构和社工站需进一步明确，并提供具体的指引和监测。

## （二）第二、三片区服务开展情况

经查阅第二片区（潭洲社区、东隆村、中埠村、南顺一村、南顺二村）、第三片区（江滘社区、灵山村、鸭利村、马前村、龙古村）需求调研、年度服务计划、家庭探访档案、个案服务记录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提出以下意见：

### 1.值得肯定的地方

**（1）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全覆盖。**两个片区的困难群众

和特殊群体建档工作完成较好，基本做到“一户一档”“一人一案”，并较及时地进行电访和探访跟进。

**(2) 服务设计具有一定的社区视角。**两个片区均能结合辖区特征，提出较有社区视角的服务策略，并具有“五社联动”意识，注重与辖区内相关组织、志愿者进行联动，推动服务的下沉。如二片区推行的“银铃生活，社义护航”长者服务计划、三片区推行的“助力启航”妇女增能计划能较好地回应社区困难群体的需求。此外，片区二的“银铃生活，社义护航”长者服务计划有较好的服务策略和工作手法。

**(3) 服务体现了社工专业价值。**两个片区的社工工作态度认真，能够运用专业价值观提供服务。从文书抽查发现，社工在个案、小组、社区活动中展现出的专业能力和态度非常值得肯定，所提供的个案跟进、物质帮扶、资源链接等服务有效缓解服务对象困境，帮助服务对象恢复社会功能，对服务的反思和总结较为到位，特别是二片区的典型案例总结较好。

**(4) 重视与直聘社工的联动。**两个片区都注重与直聘社工进行联动，在协助政策宣传、困难群的探访工作中重视“双工联动”的手法以及服务资料的痕迹记录。

## **2.需要关注的地方**

**(1) 需求挖掘与服务策略设计有待优化。**尽管片区对各个社工站点进行了社区调研，但调研手法和资料的呈现仍需加强；社工

点的计划也稍显简单，片区的服务逻辑性有待完善。建议聚焦站点（或片区）情况，优化具有片区视角的社区治理议题，以更精准地响应社区需求。

**（2）社工点服务工作的总结有待加强。**片区团队需继续关注村（居）社工点服务工作的总结，如结合村（居）兜底民生服务开展和有效促进社区治理（社区问题）的解决，进行有针对性的整理，以丰富服务成效的呈现。建议从中观层面出发，进一步梳理“银铃生活，社义护航”和“助力启航”妇女增能计划的片区服务逻辑与村（居）社区问题的解决之间的关系和联结。

**（3）社工对“双百”模式的学习和适应仍有待加强。**建议承接机构加强对社工专业知识的指导和支持，同时社工也应继续重视对“双百”服务模式和要求的学习，以胜任新的工作要求和内容，包括对困难群体和特殊群众的需求评估、服务的实施策略、站点和片区之间的工作思路等。

### （三）第四、六片区服务开展情况

经查阅第四片区（新联一村、新联二村、东流村、高沙村、大岗村）、第六片区（放马村、庙青村、新围村、新沙村、岭东村、北流村）需求调研、年度服务计划、家庭探访档案、个案服务记录等各类档案资料，并结合访谈情况，提出以下意见：

#### 1.值得肯定的地方

(1) 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和跟进较为扎实。片区社工对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的数据掌握清晰，实现了服务对象建档的全覆盖。同时，社工站也制定了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跟进服务的工作指引，并通过分类分级进行有效跟进。除了日常恒常探访外，社工站还调动了社区慈善资源和志愿者等提供帮扶服务，有效缓解了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的实际生活困难。

(2) 服务设计体现了一定的创新性。社工在家庭教育服务中积极探索父亲角色的唤醒和作用的发挥，在长者反诈骗服务中推动反诈骗社区联盟的建立并发挥其作用，在居家安全诊疗计划中充分发挥专才志愿者作用，并依托慈善基金推动该项目的可持续发展。

(3) 服务形式多样，有一定的吸引力。社工能够较好运用研学、议事会、座谈会等工作手法，调动社区居民参与到服务中来，服务手法多样，能够较好吸引社区居民参加。

(4) 项目效果良好。在反诈骗和居家安全诊疗等社区等社区治理项目中，社工选定了社区问题和人群后，通过较有针对性的服务介入，使得相关问题的处理获得良好效果，提升了社区长者对诈骗手法和形式的认识，提高了防范意识；通过居家改造，提高了长者居住环境的安全性。

## 2.需要关注的地方

(1) 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工作可进一步完善。社工站虽然制定了 17 类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的跟进制度，但部分内容

需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完善，如针对第二类群体的分级进行细化，为后续定级跟进提供更详细指引；如加强对社工的培训的指导，让他们对该群体的跟进制度更为熟悉和了解。

**(2) 服务特色需进一步凸显。**社工虽然针对片区和社工点都形成了服务计划，且在服务的过程中也能够适当开展相关服务，但服务的特色和深度还有提升空间。建议在找准社区问题的基础上，结合社区资源情况和问题的影响因素，积极探索服务的纵深发展，进一步凸显服务特色和效果。

## 六、服务监测

通过查阅相关工作档案，并与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负责人、片区主管、驻村（居）社工等的访谈，并查阅相关资料，了解社工站服务监测情况。

###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1.在促进社区力量参与社区服务上有一定成效。**社工站通过与社区各单位及社会组织开展合作、发动群众成为志愿者、培育志愿者队伍等方式，有效组织开展了社区探访及相关的公益慈善活动，推动社区各单位、企业、群众等参与到解决社区群众困难的工作中，激发了居民参与社区事务的热情，推动了社区公益氛围的形成。

**2.在推动社区慈善基金的设立上颇有成效。**目前，社工站所辖的31个村（居）都成立了社区慈善基金。社工通过动态收集困境人群的需要，有效对接慈善资源，在一定程度上为困难群众排忧解难

难。

**3.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较高。**社工基本能够保持定期的入户探访、电访，及时跟进困难群体及特殊群众情况。

##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1.关注志愿者骨干培育过程。**建议社工站应进一步凸显志愿者骨干培育的过程，重视志愿者能力的提升与成长，这将有助于提高志愿者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服务质量。

**2.关注志愿者队伍及社会组织的独立运转。**建议社工站促进志愿者队伍、社区社会组织围绕自身的服务范围与内容等独立地开展常态化的活动或服务，而非仅仅配合社工开展活动。

**3.关注项目服务的宣传效果。**建议社工站进一步加强服务内容的宣传，提高服务对象对社工服务的了解，有部分受访者表示接受过社工的探访，但对社工的服务并不太了解，这表明在服务宣传方面还有待加强。

## 七、服务成效

通过与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负责人、片区主管、驻村（居）社工等的访谈，并查阅相关资料，了解社工站服务成效。

###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1.党建引领与思想建设成效显著。**社工站通过“红联共建强初心”党建项目，成功将党建引领贯穿于整个社区服务工作中，不仅强化了党员社工的思想素质和政治觉悟，还通过多样化的党建活动，

如“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充分发挥了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有效提升了社区治理和服务水平。

**2.资源整合与服务创新能力强。**项目在资源整合方面表现出色，成功搭建了基层党组织共联共建平台，广泛链接了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等多方资源，实现了资源共享和服务互补。同时，通过创新服务模式，如“三张清单”机制、“双微双愿”实施平台等，精准对接服务需求，有效解决了社区治理中的实际问题。

**3.服务覆盖面广且服务形式多样。**项目实现了对全镇31个村居的全覆盖，针对不同群体提供了个性化的服务方案，包括居家探访、个案服务、社区活动、小组服务等多种形式，服务人数众多且受益面广。特别是针对“一老一小一残”等重点群体，开展了深入细致的服务工作，有效提升了他们的生活质量。

**4.社会参与度高，社会效益显著。**项目吸引了广泛的社会参与，包括企事业单位、商家、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多方主体，形成了良好的共建共治共享格局。通过慈善捐赠、志愿服务、社区问题解决等多种形式的活动，不仅丰富了社区文化生活，还增强了社区居民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同时，项目在服务对象、合作单位和社会公众中均获得了较高的满意度评价，社会效益显著。

##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1.需求调查与服务方案设计存在明显脱节。**各社工点补充了对兜底服务对象的需求调研，但在需求调查总结时缺乏足够的证据支

撑，且调研结果未能有效转化为服务方案。以灵山社区为例，其主要兜底服务对象为残疾人，面临的主要问题是健康问题和家庭经济困难。然而，现有服务方案并未针对残疾人身体健康设计相关内容，反而增加了一个无证据支持的志愿服务需求。

**2.服务计划缺乏针对兜底服务对象的具体设计。**片区服务计划过于强调主题性，导致对辖区重要兜底服务对象的服务设计不足，未能及时回应中期评估意见。

**3.服务成效评估方法有待改进。**当前服务的专业性不足，且成效评估方法过于简单，难以准确测量活动成效。以“保护自己，勇敢 say no”校园防欺凌法制讲座活动为例，其目标设定虽然明确，但评估方法仅采用观察形式，缺乏更为客观、全面的评估手段，如问卷调查、测试等，难以准确衡量活动成效。

**4.五社联动资源类型影响社区治理效果。**五社联动将慈善资源等同于社会资源，导致关注面狭窄，对社区治理相关问题的关注较少。由于五社联动主要关注慈善资源，因此其服务和活动主要局限于公益服务领域，而对于社区治理等更广泛的问题则关注较少，限制了五社联动在社区发展中的全面作用。

## 八、督导中心评估

根据督导中心反馈，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服务力量、内部管理、成果宣传等方面的情况如下：

###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1.项目团队的人员协同情况较好。**项目团队通过建立联络机制、组织每月“双工联动”会议、共享信息及资源等方式，强化了与直聘社工的服务合作，较好促进了“双工联动”携手解决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的疑难问题，进一步提升了民生兜底服务的效能。

**2.项目内部管理有明显的改善。**与中期评估相较，项目团队在内部管理方面更为规范，能结合中期评估意见，完善服务监控工作机制，定期向购买方及监督方报告项目实施的情况，并在沟通过程中争取资源与支持，针对疑难问题推动跨部门的合作，值得肯定。

**3.项目宣传工作落实有力。**在本服务周期内，项目团队能保持与各大媒体的合作，持续做好宣传推广工作，不断提升项目服务的知晓度与曝光率，值得肯定。

##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1.社工专业能力提升体系建设工作还需进一步优化。**建议结合项目服务实际，从整体层面强化社工专业能力提升的需求分析，以需求为导向，统筹社工站的共学、督导和培训等资源，为社工提供针对性更强的成长支持，不断完善社工专业能力提升体系。

**2.实务研究工作还需进一步加强。**建议后续采取必要措施，充分发挥资深社工的专业优势，鼓励、支持团队社工不断加强实务经验的研究积累工作，挖掘优秀服务经验，主动撰写服务文章及案例，积极投稿，争取在国家级期刊杂志上发表文章，提升项目影响力。

## 九、购买方评价情况

根据购买方反馈，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党建工作、服务满意度等方面的情况如下：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1.社工站人员稳岗率较高，专业持证人员符合协议要求。**截至2024年5月31日，社工站配备全职工作人员52名，其中社工专业人员41名（中级社工师资格10名，助理社工师资格31名），符合协议要求。社工站人员稳定，稳岗率达到94%，从业社工服务2年以上的人员达到80%，有利于专业服务的推进。

**2.社工站服务活动推进情况良好。**社工站能扎实推进年度服务指标，在指标达标的基础上，有14项指标超额完成。

**3.兜底民生服务落实到位。**社工站立足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需求，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立卡、造册，了解服务对象的真实需求，统筹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等专业服务，发挥社工专业优势，事务性岗位社工和服务性岗位社工互相配合开展工作，确保了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专业服务100%覆盖将服务落在基层、沉到一线，真正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

**4.有效营造了社区慈善文化氛围。**本年度，社工站积极发动多场多元主体参与的社区慈善活动，达到资源广泛调动并精准投放到有益于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区问题解决、社会组织培育相关领域，成功协助31个村（居）委会成立社区慈善基金，打造了“百善

同愿”大岗镇慈善生态品牌项目，以项目化运作慈善事业，将“精准”帮扶落在实处。

**5.各项民生工作配合有力，社工力量有效发挥。**社工站全力配合镇政府开展各项工作，如台风、防寒等安全排查工作，积极推进“社区随约”服务平台、社会组织和党群中心阵地建设、人大换届选举，对辖区内公共应急事件能够做到立即介入、发挥专长、协同处理，对村（居）委会转介的服务能做到及时跟进，并派驻社工下沉村（居），跟进各类转介服务，为有需要的居民链接相关合作部门，协同解决服务对象存在的困难。

####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1.继续持续提升社工的服务专业性和服务文书的质量。需要加大培训、督导的支持力度，提升社工服务专业能力。

2.继续深入打造符合大岗特色的服务亮点，增加服务影响力。

### 十、监督方评价情况

根据监督方反馈，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自查自纠检查、督查整改落实方面的情况如下：

#### （一）值得肯定的地方

**1.项目管理机制完善。**社工站能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与服务指引，涉及服务对象权益保障及服务信息能及时进行公示。

**2.项目计划推进有序。**社工站能按计划落实各项工作，项目推进有序，群众对服务认可度高。

3.热线工作落实到位。社工站在下半年能加强使用并进一步推广广州社工“红棉守护”热线，落实每天安排不少于2名社工坐席要求，在重点气象时期能运用“红棉守护”热线开展服务，增加了服务对象对红棉热线的知晓度。

## （二）需要关注的地方

1.持续做好信息化管理工作。社工站要进一步重视信息化管理工作，指导在岗人员及时上传服务记录至广州市社会工作智慧管理平台并定期更新，社工站管理人员要及时审核服务记录，避免服务记录审核堆积。

2.扎实做好社区培育工作。结合社区慈善基金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工作指引，进一步培育孵化社区社会组织。

3.加强项目宣传推广力度。加强项目服务的宣传推广，提升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对社工站服务信息的知晓率。

4.切实做好安全管理工作。加强社工站安全生产管理等机制建设，不断提升社工站规范化水平。

## 十一、评估反馈

评估反馈主要分为两大环节，一是现场反馈环节，二是对评估报告初稿的意见反馈环节。本次大岗镇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的评估反馈意见如下：

（一）现场反馈。经过为期一天的评估，评委针对大岗镇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初步的总结反馈，在总结反馈环节，

社工站及承接机构对评委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表示无异议。

(二) 对评估报告初稿的反馈。社工站及承接机构、购买方、监督方表示无异议。

## 十二、评估得分及等级

经过综合评估，大岗镇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 2023-2024 年度专业评估（末期）等级：**良好**。

## 十三、结语

在南沙区民政局、大岗镇人民政府和各村（居）委会的大力支持下，在广州市南沙区百民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运营下，大岗镇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顺利推进。

**值得肯定：**在项目管理方面，社工到岗情况符合相关规定，专业持证率高，稳岗率达标；专业服务机制完善，能落实质量内控工作；能紧跟时代发展更新宣传方式，服务宣传推广工作效果良好。在**服务开展方面**，中期评估改进意见落实良好，兜底民生服务落实良好，能分类分级进行有效跟进，并重视“双工联动”；特色服务体现了多元化和整合性，具有一定的社区视角和创新性，服务形式多样、新颖。在**服务成效方面**，有效整合各方资源回应服务对象需求，在解决社区问题、推动多元参与、促进社区慈善等方面取得良好成效，服务对象满意度高，展示了社会工作专业价值。

**需要关注：**一是在专业支持上，承办机构需加强对社工的专业支持，提高社工培训的针对性和具体化，帮助社工尽快适应和调整

工作方式方法；二是在专业规范性管理上，承办机构需扎实做好服务指导和质量监测，并加强对社工在服务对象权益保障及专业伦理价值规范遵守方面的考核；三是在兜底民生服务建档上，需进一步细化服务对象分级分类，完善服务对象定级跟进服务指引；四是在需求挖掘上，需丰富需求调研的方式方法，并在需求调研报告上呈现调研的方法和资料，以增强需求调研的科学性和信度；五是在服务设计上，需梳理完善“站-片区-点”的服务逻辑，分别立足村(居)、片区实际，开展有针对性、差异性的服务设计；六是在服务成效上，需积极探索服务的纵深发展，进一步凸显服务特色和效果；七是在社区培育上，需着重推动社区社会组织及志愿者队伍独立运营能力的提升，促进其常态化运作。

- 附件：1.大岗镇“双百工程”社工站指标完成情况统计及投入人员对照表
- 2.大岗镇“双百工程”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社工到岗情况统计表
- 3.大岗镇“双百工程”社工站服务资源整合汇总表
- 4.大岗镇“双百工程”社工站员工参加培训及督导情况统计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区社会工作协会

2024年7月10日



大岗镇“双百工程”社工站指标完成情况统计及投入人员对照表（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

服务片区	居家探访			转介个案			咨询个案						专业个案									
	投入社工人数	协议个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量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次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辅导节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接案数	接案完成数	百分比	协议节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结案率	结案数	百分比
片区1	9	1550	1463	94.39%	12	12	100.00%	30	30	100.00%	60	100.00%	35	34	97.14%	105	136	129.52%	80%	28	80.00%	
片区2	8	1550	1562	100.77%	12	12	100.00%	30	30	100.00%	60	100.00%	35	36	102.86%	105	167	159.05%	80%	29	82.86%	
片区3	7	1550	1535	99.03%	12	13	108.33%	30	30	100.00%	60	100.00%	35	36	102.86%	105	160	152.38%	80%	28	80.00%	
片区4	7	1550	1415	91.29%	10	11	110.00%	27	28	103.70%	54	56	103.70%	32	32	100.00%	96	156	162.50%	80%	27	84.38%
片区5	9	1550	1566	101.03%	12	13	108.33%	28	31	110.71%	56	62	110.71%	32	33	103.13%	96	167	173.96%	80%	30	93.75%
片区6	9	1550	2023	130.52%	14	14	100.00%	35	36	102.86%	70	72	102.86%	35	42	120.00%	105	191	181.90%	80%	28	80.00%
合计	49	9300	9564	102.84%	68	75	110.29%	170	185	108.82%	340	370	108.82%	204	213	104.41%	612	977	159.64%	80%	170	83.33%
服务片区	专业小组			社区活动			座谈会			议事会												
	投入社工人数	协议个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节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人次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次数	完成量	百分比	协议次数	完成量	百分比						
片区1及专项	9	12	12	100.00%	36	59	163.89%	180	407	225.11%	68	39	57.35%	3400	3661	107.68%	16	15	93.75%	16	15	93.75%
片区2及专项	8	12	13	108.33%	36	63	175.00%	180	411	228.33%	68	88	129.41%	3400	4784	140.71%	16	16	100.00%	16	13	81.25%
片区3及专项	7	12	12	100.00%	36	58	161.11%	180	400	222.22%	68	80	117.65%	3400	4015	118.09%	16	18	112.50%	16	18	112.50%
片区4及专项	7	12	13	108.33%	36	65	180.56%	180	530	294.44%	68	92	135.29%	3100	4212	123.88%	16	15	93.75%	16	16	100.00%
片区5及专项	9	12	13	108.33%	36	65	180.56%	180	480	266.67%	68	77	113.24%	3400	10116	297.53%	16	16	100.00%	16	16	100.00%
片区6及专项	9	12	14	116.67%	36	70	194.44%	180	594	330.00%	68	78	114.71%	5363	5263	98.14%	16	20	125.00%	16	18	112.50%
合计	49	68	77	113.24%	204	380	186.27%	1020	2822	276.67%	408	454	111.27%	22363	32051	143.32%	93	100	107.53%	93	96	103.23%
总体服务	协议内容		指标要求		协议内容		指标要求		协议内容		指标要求		协议内容		指标要求							
	新增志愿者	310	348	112.26%	需求调研	2	2	100.00%	所在镇户籍人口（86364人）、评估末月社工站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建档总户数1884户、建档人数2100人；评估期内入户探访总人数9564人次，服务总人数2100人；通过社工专业服务共	2	2	100.00%	服务社区居民46579人次。	2	2	100.00%						
	新增志愿者骨干	35	40	114.29%	协助相关政府部门和城乡社区介入 应急性公共服务	2	2	100.00%	协助相关政府部门和城乡社区介入 其他公共服务问题	2	2	100.00%	2	2	100.00%							

## 大岗镇“双百工程”社工站指标完成情况统计及投入人员对照表 (2023年8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指标要求	完成情况	完成百分比
社区发展计划	6	6	100.00%
培育社区组织	指标要求	完成情况	完成百分比
	31	29	93.55%
特色项目/品牌项目	指标要求	完成情况	完成百分比
	6	6	100.00%

## 大岗镇“双百工程”社工站购买服务项目社工到岗情况统计表

社工站名称（机构公章）：大岗镇社工服务站

项目服务采购周期：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年度服务协议时间：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

类型	序号	姓名	职位	岗位资格证/资质	合同期限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符合从业2年以上的社工到岗小计	备注		
						人员到位	社保购买	工资发放	人员到位	社保购买			工资发放	人员到位															
	1	陈瑞琴	项目主任	中级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2	胡秋婷	服务主任	中级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2024年5月6日至2024年10月30日产假	
	3	梁盛盛	副主任	中级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4	龙顺欣	领域主管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5	樊钰清	领域主管	中级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6	黄正娟	领域主管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7	樊俊敏	领域主管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8	孔黎展	领域主管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9	黄嘉辉	领域主管	中级社工师	2023年8月7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10	冯志涛	一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持证社工	11	梁晓峰	一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12	陈绍浪	一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13	孔伟鹏	一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7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14	梁黎思	一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10月23日至2025年7月31日																						7.5	2023年10月社保为上一机构购买	
	15	黄丽灵	二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16	何晓泰	二片区社工	中级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17	黄振贤	二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18	李洁莹	二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19	高韵蓉	二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20	梁丽端	三片区社工	中级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21	麦丽婷	三片区社工	助理社工师	2023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类型	序号	姓名	职位	岗位资格证/资质	合同期限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符合从业 2年以上 的社工到 岗小计	备注				
						人员到 岗	工资发 放			人员到 岗	工资发 放	人员到 岗	工资发 放																		
						42	42	41	41	41	41	41	41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1	41
特证社工有效人次小计																															
非特证 社工	45	吴婷婷	一片区社工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7	2024年2月29日解除劳 动合同（行业外）				
	46	郭琦琳	一片区社工	社会工作专业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47	张婧婷	一片区社工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0					
	48	胡咏怡	二片区社工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49	梁淑霞	二片区社工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50	何家声	三片区社工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51	黎瑞晴	四片区社工	已于2023年9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11月17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6.5	0					
52	吴沛滢	五片区社工	社会工作专业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0				
53	梁俊杰	五片区社工	已于2023年12月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 织管理、培训且获 得相关证书	2023年12月14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6					
54	黄晋尚	五片区社工	社会工作专业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55	杨嘉莉	五片区社工	社会工作专业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10	0				
56	梁嘉敏	六片区社工	已于2023年8月10日接受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管理、培训且获得 相关证书	2023年8月1日至 2025年7月3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10				
小计						10	10	10	10	10	10	11	11	12	12	12	12	12	12	11	11	11	11	11	11	109.5	73				
非特证社工有效人次小计																															
总计																															
每月社保购买、工资发放、人员到岗等情况总计						52	52	51	51	51	51	52	52	52	52	52	52	52	52	51	51	51	51	52	52	52	514	447.5			
社工有效人次小计（即持证社工及非持证社工有效人次总数）						51.5	51	51	51	50.5	51	51	51	52	52	52	52	52	51	51	51	51	51	52	52	51	514	447.5			
社工站稳岗率（持证在岗社工数/协议要求在岗社工数*100%）						91.13%																				514	447.5				
负责人：陈锦琴																															
联系方式：020-31161102																															
填表日期：2024年5月31日																															









